109 年第 2 季 < MUCH TV 節目諮詢委員會>

一、開會地點:年代網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39 號 8 樓

二、開會時間: 109 年 6 月 29 日(星期一) AM 10:30

三、會議主席:節目部副總經理 常立欣

四、與會人員:

● 節目諮詢委員會 諮詢顧問委員三名

- (一)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 教授 王亞維
- (二)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助理教授 歐素華
- (三)台北市立大學副教授 林佩蓉

● 節目部 委員二名

- (一)節目部 副總經理 常立欣
- (二)節目部 編審 李貞儀

五、列席:

- (一)節目部 經 理 張怡榆
- (二) 法務室 專 員 蔡巧倩
- (三) MUCH 台 製作人 葛知信

會議記錄表

會議日期	109年6月29日(一)PM10:30		會議地點	八樓會議室
召集單位	節目部 協理 潘天柱		會議紀錄	葛知信
與會人員	諮詢委員: 1. 王亞維 2. 歐素華 3. 林佩蓉	節目部委員: 1. 常立欣 2. 李貞儀	列席: 1. 張怡榆 2. 蔡巧倩 3. 葛知信	

議題:109年度 第2季「MUCH TV」節目諮詢委員會

發言人	發 言 內 容
主席:常立欣	觀眾對於本台美食行腳節目在網路平台播出內容,向 NCC 提出之申訴
	内容請委員共同討論。

●討論議題: (觀看2分鐘影片)

觀眾在網路平台看到本台美食行腳節目,申訴節目呈現方式可能對兒童不合宜,對於 觀眾的申訴內容提出討論。

●案由討論:

年代 MUCH 台美食行腳節目「星奇網食」是以輕鬆的主持型態,每星期推薦網路熱搜 美食小吃的資訊綜藝節目,同時在頻道以及網路(YouTube)播出。

本節目日前收到觀眾向 NCC 申訴指出:部份呈現方式可能對兒童不合宜,例如:主持人抖腳、食物從主持人的鬍鬚帶過等;對於放在 YouTube 平台供任何年齡觀賞表示不妥。然而外景美食節目或多或少都會製造點綜藝效果吸引觀眾收視興趣,而節目上傳到網路平台也是普遍趨勢,對於觀眾的申訴內容請教委員的意見。

● 諮詢委員綜合意見:

- 1. 所觀看之觀眾申訴片段並未違反相關規定;或許家長可適時從旁輔助收看內容與 說明,如覺任何不妥可另行選擇適合自家孩子年齡之節目收看即可,就不需擔心 孩子被商業娛樂效果影響或模仿。
- 2. 觀看該申訴片段認為並無不妥,純屬娛樂綜藝梗,製作單位此呈現之效果尚可。

結 語

製作單位所呈現節目效果未違反相關規定,也無影響兒童身心的不妥內容,未來會繼續注意節目的尺度管控。